

什邡市 2024 年“什分爱才 邡有未来” 高校人才专场招聘活动公告

为认真贯彻落实人才强市战略，积极引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紧缺专业高层次人才，中共什邡市委组织部、什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定于 2024 年 11 月在西南科技大学举办“什分爱才 邡有未来”高校人才专场招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

本次活动共组织 29 家企事业单位参加，提供高层次人才及急需紧缺专业技术人才岗位 303 个，其中：事业单位 9 家，招聘名额 14 个（详见附件 1）；企业 20 家，招聘名额 289 个（详见附件 2），具体需求岗位以活动现场发布为准。

二、招聘条件

（一）基本条件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2.遵守宪法和法律；
- 3.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 4.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 5.具有岗位所需的知识、技能及工作能力；
- 6.适应岗位需要的身体条件；
- 7.年龄要求：①以硕士研究生层次报考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②以博士研究生层次报考年龄在 40 周岁以下（本次专场招聘年龄计算时间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③报考事业单位的考生须在 2025

年7月31日前毕业并取得相应学历、学位；

8.符合《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人社部规〔2019〕1号）的有关要求；

9.完全符合本公告招聘岗位所需的招聘条件（详见附件1、附件2）。考生本人有效的毕业证所载学历和专业名称，应与拟报考岗位的“学历”和“专业条件要求”相符，毕业证与学位证应在同一学习经历取得，不符者，请勿报考，否则取消聘用资格。

（二）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考

1.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和被开除公职、高等教育开除学籍的；

2.有违法、违纪行为正在接受审查的；

3.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的；

4.在人事考试中违纪处于禁考期的；

5.按照有关规定，定向招录（聘）人员未满服务年限或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

6.按照《关于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的意见》规定，被人民法院通过司法程序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7.国家及我省规定不得应聘到事业单位的人员。

三、活动时间及地点

（一）宣讲会

时间：2024年11月28日14:30-15:00

地址：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西南科技大学问智路马克思主义学院1层公共管理（MPA）报告厅

（二）招聘会

时间：2024年11月28日 15:00-17:00

地址：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西南科技大学至善路东八楼A座
南侧双选招聘室

（三）考核

时间：2024年11月29日 9:00

地址：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西南科技大学至善路东八楼A座
1层

因学校安全管理要求，外校人员参加本次招聘活动需服从统一安排，请于2024年11月27日12:00前与黄老师联系（18227113561）。逾期未联系者，因未能入校导致活动参与受影响的，后果自负。

四、招聘方式和程序

（一）报名

本次招聘采取考生本人现场报名的方式进行，报考者根据自身实际选择完全符合报考条件的岗位进行报名，完整填写并提交岗位要求的资料，每人仅限报考一个事业单位的岗位。

报名时需提交的资料如下（复印件或扫描件）：

1. 报名登记表（附件3）1份；

2. 身份证；

3. 毕业证、学位证。其中：2025年高校毕业生参加面试资格审查时未取得证书原件的，可提供学校开具的就读院系、专业、入学时间、毕业时间等情况的证明或学信网学籍信息证明；港澳

学习、国外留学归来人员报考的，须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材料或相关高校出具的学历学位层次和专业领域证明材料；

4.个人简历；

5.岗位表要求的资格证书及其他证明材料（其它证明材料包括获得国、省、市、校级奖励和表彰等奖项荣誉的佐证）；

6.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须提供所在工作单位、主管部门和组织人社部门同意报考证明。

（二）资格审查

岗位要求的学历为国家承认的学历，专业条件以岗位表中公布的专业名称为准（其中研究生层次**专业类或门类为一级学科和专业领域类别，包含所属全部二级学科和专业以及可查的交叉学科专业或全部门类专业），请报考者认真对照选择。如留学期间所学专业与报考岗位国内的专业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省级教育部门、科研机构或相关高校对其留学所学专业的第三方认证，认定与招聘专业为相似专业的可视为专业资格条件合格。

事业单位资格审查工作将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在任何环节发现报考者有不符合岗位要求情形的，均取消其报考（聘用）资格或不予进入下一步招聘环节。

报名资格审查由招聘单位或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根据岗位要求的学历、学位、专业等要求于招聘会现场进行资格初审，资格审查合格者，进入考核环节。

（三）考核

根据岗位条件要求由主管部门（招聘单位）通过查阅个人资料、谈话了解或专业知识测试等方式对考生进行综合测评。根据测评结果，按考生与岗位招聘名额 3:1 的比例确定入围面试考生名单。达不到开考比例的，经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研究同意后，可适当降低开考比例。入围面试相关信息将以短信的方式通知，请考生注意接收。

面试为结构化面试。通过面试了解考生关注社会政治民生生活热点情况，社会公益事业单位知识储备水平，党政机关办文办会办件素质潜力，以及考生与岗位相适应的政治素质、专业知识、业务能力等方面。面试成绩满分 100 分，最低分数线为 75 分。未达到最低分数线的考生不得进入后续招聘环节。

（四）体检及协议签订

1.体检。根据面试成绩从高到低按岗位招聘名额 1:1 的比例确定入围体检名单。若面试成绩相同，则根据本岗位面试主考官打分分数从高到低排名；如分数仍相同则由招聘单位综合考评确定入围名单。因各种原因产生缺额的岗位，经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研究可在参加该岗位面试且达到最低分数线的考生中按照成绩从高到低依次确定综合考察递补人选，该岗位递补最多不超过 2 次。

体检由当地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或招聘单位主管部门组织。进入体检人员须按《入围体检的通知》（将在“什邡市人民政府网”发布：<https://www.shifang.gov.cn/>）要求准时到达集合地点，集中到二甲及以上综合性医院参加体检，未按要求参加

体检并完成全部项目检查的，视为自动放弃。体检的项目和标准参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公务员局《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等执行，国家和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孕妇产后满40日即告知招聘单位，安排胸片或相关补检；对非当日、非当场复检的体检项目结论存疑的，可安排一次复检，复检只检查对体检结论有影响的项目；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

2.协议签订。所有入围体检的考生须签订《就业意向协议书》。其中，应届生待毕业按时取得学历学位等岗位要求的全部证书后及时联系招聘单位进行后续招聘环节。

（五）综合考察及拟聘公示

1.综合考察。由当地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或主管部门组织。综合考察自体检最终结论下达之日起开始，最迟120日内完成。

2.拟聘公示。对经体检、综合考察合格确定的拟聘用人员在“什邡市人民政府网”（<https://www.shifang.gov.cn/>）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

（六）资格终审及聘用

对公示无异议的拟聘用人员，由主管部门按干部人事管理权限将以下资料交当地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进行资格终审，终审合格的办理聘用手续。

1.四川省事业单位公开考核招聘工作人员登记表原件4份；

- 2.什邡市公开考核招聘事业人员考察表原件 2 份;
- 3.考察材料原件 1 份;
- 4.岗位所需的其他材料原件、复印件各 1 份。

上述全部招聘程序合格人员，由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办理其聘用确认；招聘单位、受聘人员立即订立四川省事业单位聘用合同书，约定 5 年服务期，聘为相应类别岗位试用期人员，按政策规定纳入人事管理，试用期考核不合格的解除聘用。

企业自行组织资格审查、考核、体检、聘用等相关流程；可根据自身需求和工作实际，适时与应聘人员签订用工合同，服务期由企业 with 应聘人员自主协商确定。

五、公告、公示发布平台

本次公开招聘过程中有关公告、公示等将在什邡市人民政府网（<http://www.shifang.gov.cn/>）进行发布，请考生及时关注。同时，请考生报名时留下两个及以上有效联系方式（手机号码、即时通讯软件账号等），并保持通讯畅通，通讯方式如有变更，请主动告知招聘单位。因考生未及时查看有关信息造成未按时参加后续环节的，视为自动放弃，后果由考生自行负责。

六、纪律监督与政策咨询

（一）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行回避制度，按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执行。

（二）按照人事考试违规违纪行为处理的有关规定，对违反公开招聘工作纪律或弄虚作假的应聘人员，取消其考核资格，已被聘用的取消其聘用资格，并对有关工作人员视情依纪依法严肃

查处。

（三）本次招聘信息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并严格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有关规定进行，全程接受纪检监察部门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监督电话：什邡市纪委监委 0838-8202533

（四）本次招聘由中共什邡市委组织部、什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同组织实施。

人才支持政策咨询：市委人才办 0838-8202073

事业单位招聘政策咨询：市人社局 0838-6730035

企业招聘咨询：联系方式见岗位表。

- 附件：1.什邡市 2024 年“什分爱才 邡有未来”什邡市-西南科技大学专场招聘会事业单位岗位表
2.什邡市 2024 年“什分爱才 邡有未来”什邡市-西南科技大学专场招聘会企业岗位表
3.报名登记表

中共什邡市委组织部

什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11 月 20 日